

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

涉企检查工作计划

为明确检查重点、规范流程、强化监督，确保我镇涉企检查工作依法、公正、文明、高效开展，同时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干扰，营造公平、透明、可预期的市场环境，提升企业满意度和获得感，推动乡镇企业健康发展，特制定本涉企检查工作计划。

一、检查方式

（一）日常检查

我镇按照既定检查计划，定期对辖区内企业进行日常巡查。日常检查以实地检查为主，结合查阅资料、询问相关人员等方式进行。每次检查不少于两名执法人员，执法人员应出示执法证件，说明检查来意和依据，遵守执法程序和纪律。

（二）专项检查

根据上级部门的工作部署、群众举报投诉、媒体曝光等情况，针对特定领域、特定问题开展专项检查。专项检查可以联合相关部门共同开展，形成执法合力。专项检查前应制定详细的检查方案，明确检查目标、范围、内容和要求。

（三）随机抽查

按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的要求，建立健全企业名录库和执法人员名录库，通过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执法人员的

方式开展检查。随机抽查结果应及时向社会公开,接受社会监督。

(四) 重点检查

存在重大安全隐患、环境污染问题突出、群众反映强烈的企业,列为重点检查对象,增加检查频次,加大检查力度。重点检查可以采取驻厂检查、跟踪检查等方式,确保问题得到及时整改。

二、检查重点

以遵化市级下发的《乡镇街道行政检查事项清单》内容为准,一是对从事车辆清洗、维修经营活动是否占用公共场所的检查;二是对生产、经营清真食品的行政检查;三是对农业经营主体对农产品采收后的秸秆及树叶、荒草采取综合利用措施处理的行政检查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按照季度进行检查,每季度不少于1次,半年进行考评,年终进行总结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

成立涉企检查工作领导小组,由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,分管领导任副组长,执法部门负责人为成员。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涉企检查工作,研究解决检查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。法部门要明确职责分工,密切配合,形成工作合力。

(二) 规范执法行为

执法人员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执法程序,做到文明执法、

公正执法。检查过程中，不得妨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，不得索取、收受企业财物，不得谋取其他不正当利益。要认真做好检查记录，如实反映企业存在的问题，并依法提出处理意见。

（三）强化服务意识

检查工作的同时，要主动为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和技术指导，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。对发现的问题，要及时向企业反馈，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，并跟踪督促企业落实整改措施。要建立健全企业投诉举报机制，及时处理企业投诉举报，维护企业合法权益。

（四）严格监督考核

建立涉企检查工作监督考核机制，对执法人员的执法行为进行全程监督。定期对检查工作进行考核评估，考核结果纳入执法人员年度绩效考核体系。对在检查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，给予表彰和奖励；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，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。

（五）做好信息报送

执法部门要及时将涉企检查工作情况报送领导小组办公室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定期对检查工作进行汇总分析，形成工作简报，报送镇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。同时，通过政府网站、新闻媒体等渠道，及时向社会公开涉企检查工作情况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2025年6月3日

